

宁夏回族自治区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馆 文件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宁青科发〔2021〕6号

关于转发《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
科学影像节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科协：

现将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的通知》（科协青发〔2021〕16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积极组织本市中小學生（含职高、中专技校）报名参加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

联系人：赵加兴

联系电话：0951-5085155

附件：《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的通知》



2021年6月17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办公室 2021年6月17日印发

附件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 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各地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科技教育协会），香港新兴科技教育协会，澳门科学技术协进会：

为面向青少年开展科学普及，弘扬科学精神、倡导科学方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家座谈会上对引导和培养青少年科学兴趣、保持好奇心的重要指示精神，努力提升青少年科学艺术素养，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将共同举办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作品征集办法见附件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支持单位：教育部基础教育司 中国科教电影电视协会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

二、活动对象

全国小学、中学（含职高、中专技校）在校学生。

三、活动内容

组织中小學生开展科学影像创作、征集和展示交流活动，积

极开展科学影像学生社团和兴趣小组活动，鼓励青少年通过影像视频的形式表达对科学的认识和理解、观察记录科学实践的过程、阐释科学原理，体现科学方法，展现科学精神。

四、参与方式与进度安排

（一）学校报名

6月10日至7月9日，有意参加本届活动的学校登录活动官方网站（<http://yxj.cyscc.org/>）注册学校账号并提交学校盖章的注册信息表（信息表见附件2），省级科协青少中心进行认证审核。

（二）作品提交

7月12日至9月12日，通过认证的学校登录活动官方网站提交推荐作品基本信息（作品推荐表见附件3），在主办单位指定公共视频平台上传视频作品。相关信息届时将在官网发布。

（三）评审与展示交流

7月中旬至10月，主办单位通过公共视频平台对作品进行公开展示。9月中旬至10月中旬，开展作品评审。10月29日公布评审结果。11月，组织线上交流活动。

五、组织工作要求

请各省（区、市）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在本地区中小学积极宣传，开展辅导教师培训。支持中小学等单位发展相关内容的兴趣小组、社团活动，组织学生自主选题、分工合作完成科学影像作品，在活动中培养科学与人文精神，增强社会责任感。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晓萌 010-68512519 王文娴 010-68512735
刘 允 010-84897800（网站技术支持）

- 附件：1. 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作品征集办法
2. 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学校注册信息表
3. 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作品推荐表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2021年5月17日

附件 1

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 作品征集办法

一、参加对象

全国小学、中学（含职高、中专技校）在校学生。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体裁不限，纪实视频、动画等均可；作品时长 5-8 分钟；拍摄器材不限。

2. 个人或集体创作均可，集体创作主创团队不超过 8 人，辅导教师不得多于 2 人，一个学生（团队）可申报多个作品。

3. 作品内容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序良俗，不得含有色情、暴力因素。内容须由创作团队自主选题并原创制作，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形象权、名誉权及隐私权，无著作权争议，严禁剽窃、抄袭。一经发现上述情况，作品取消参与活动资格。

4. 作品声画要素完整，画面清晰，无过分抖动，无跳帧、漏帧现象。声音和画面同步，音量适中，无失真，无明显背景噪声。字幕字体大小适中一致，无错别字。作品配音须用普通话。如因内容需要采用方言或其他语言，须加同期字幕。

5. 曾经在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中获奖的作品不能再次申报。

6. 摄制过程和作品内容不能出现以下情况：

（1）存在公共、人身安全隐患的；

(2) 有对动、植物造成伤害的;

(3) 有对环境、文物造成损坏的;

7. 作者应保留视频原素材 (未经剪辑的素材)。

三、提交要求

1. 采用 MP4 格式文件; 画面比例为 4:3 (分辨率 720×576 像素) 或 16:9 (分辨率 1280×720 像素), 视频码流在 2000-2500Kbps 之间为宜。

2. 每项作品须提交作品封面图 1 张 (jpg 格式, 横版 4:3, 分辨率为 640×480 像素, 大小 1M 以内)。

3. 每项作品可提交作品的创意设计宣传海报 1 张 (jpg 格式, 竖版 2:3, 分辨率为 2000×3000 像素, 大小 3M 以内)。

四、评审重点

活动旨在丰富青少年的课外活动, 重在培养兴趣、学习和交流, 提高学生的科学艺术素养, 评审主要从科学内容与活动、创意和艺术表现两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作品选题紧密围绕科学主题。

2. 作品内容依托青少年亲自参与的科技实践活动, 符合科学原理, 能够体现善观察、爱思考的科学思维和科学精神。

3. 体现出参与学生关心他人和社会、团结合作的品质。

4. 作品在表现方式、叙事结构、主题升华、风格与细节等方面有创意, 整体视频表达清晰完整, 科学内容与艺术表达融合巧妙, 具有一定的表现力和感染力。

5. 作品符合创作者年龄段认知水平的语言特色、拍摄制作

能力。

五、奖项设置

（一）作品奖

1. 入围作品奖，约占作品总数的 25%。
2. 优秀作品奖，约占入围作品的 30%。
3. 最佳作品奖，约占优秀作品的 10%。

（二）优秀指导教师奖

入围作品的指导老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优秀组织单位奖

由各省组织实施单位根据活动宣传、教师培训、学生社团活动，学生交流活动等组织工作情况，择优推荐本省的基层活动组织实施单位、中小学等，总名额根据活动学校参与情况确定。

年度活动组织实施成果突出的省级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评优由主办单位确定。

附件 2

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 学校注册信息表

所在省（区、市）：_____

学校名称 (与学校公章一致)			
学校地址		座机	
活动负责教师姓名 (每个学校限一名)			
教师手机号		邮箱	
<p>我校有意向参加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委托_____老师负责我校推荐作品信息提交、作品上传工作。</p> <p>我校推荐的作品均由我校学生（或与其他学校学生）自主创作完成，无著作权争议，作品信息真实有效。如推荐作品有著作权或版权追究，以及其他虚假行为和事实，我校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主办单位无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校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 月 日</p>			

注：此表格需下载打印纸质版本，盖学校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活动官网报名系统。

附件 3

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作品推荐表

推荐作品信息 (限五部作品)	作品名称				拍摄设备及型号(选填)	
	作品简介(不超过 200 字): 主要介绍作品创意和内容。					
作者信息 (限八名以内)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所在学校			年级		
	团队分工 (个人作品不填)	(脚本创作、拍摄、后期剪辑等)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辅导教师 (限两名以内)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作品提交	上传附件	拍摄脚本、作品海报				
	作品上传方式	1. 公共视频平台上传视频作品页面链接(点击跳转); 2. 凭学校报名时预留的教师手机号登录公共视频平台进行上传。				
<p>本作品是上述主创人员自主选题、(共同)原创制作完成的作品,是此作品的著作权人。作品无著作权争议,无任何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版权行为。</p> <p>作品如有著作权或版权追究,以及其他虚假行为和事实,我(们)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主办单位无关。</p> <p>我(们)了解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主办单位关于作品著作权和版权的相关要求,允许主办单位共享作品著作权和版权,允许主办单位拥有出版作品集、开展展映展示、宣传推介等作品使用权。</p> <p>特此声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明人(作者)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月 日</p>						

注:此表格在活动官网系统中填写相关信息后自动生成,下载签字后,以 PDF 格式文件在系统中上传提交。多名作者的作品,需要全部作者签字。